

#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职健函〔2025〕137号

##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5年度 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集中理论考试 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省职控中心，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支撑体系能力建设，提升专业技术人员从业能力，拟于2025年4月初进行职业卫生（含放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集中理论考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内容

此次考核包括职业卫生检测、职业卫生评价、工业放射、放射卫生（医用辐射方向）等四个专业方向。

考试内容参考全国职业病危害监测评估人才培养教材《职业健康法律法规与管理实践》《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职业病危害评价及典型行业案例》《职业病危害工程防护》《医用辐射检测与评价》《非医辐射检测与评价》《放射卫生基础》（中国人口出版社出版）。

### 二、报考对象和条件要求

考试对象：取得或拟申请在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技术服

务机构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报考条件要求见附件 1。

### **三、考核办法**

采用统一命题、统一出卷、闭卷考试方式进行。

### **四、考核报名**

考核报名以机构或公司为单位统一报名。相关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8 日前将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理论考试报名表、汇总表(附件 2、3)及专业技术人员本人一寸相片、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明或专业技术职称证明、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复印件等材料提交省卫健委职业健康处。纸质材料邮寄至：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61 号省卫健委职业健康处（电子文档刻录成光盘一并邮寄）。

###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能力考核不接受个人单独报名。每个专业技术人员只能选择报考 1 个专业方向。

（二）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督促支持同级疾控中心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考试。持省职控中心 2020 年前颁发放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合格证书继续从事放射卫生检测评价的人员，应参加本次放射卫生（医用辐射方向）集中理论考试。

（三）各申请单位应认真组织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做好培训档案资料留存备查。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考试作弊的，一律取消其考核资格或考核成绩。弄虚作假的专业技术人员及其所在机构 2 年内不得参加省卫健委组织的专业技术考核。

（四）为优化机构资质认可技术评审程序，考核合格的可作为申请职业卫生（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现场考核时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能力考核闭卷理论考试。

联系人：许争鸣，联系电话：0591-87855459

- 附件：
1. 专业技术人员报考条件
  2. 专业技术人员理论考试报名表
  3. 专业技术人员理论考试汇总表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2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 附件 1

# 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报考条件

### 一、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报考对象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备大专以上学历；

（二）所学专业应为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职业卫生、劳动卫生、职业卫生工程、安全工程、化学工程、劳动保护、暖通空调、核工程类、矿业类、化工与制药类、材料类、机械类、仪器类、建筑类、能源动力类、电气类、电子信息类、自动化类、土木类、水利类、地质类、纺织类、轻工类、交通运输类、海洋工程类、航空航天类、兵器类、农业工程类、林业工程类、环境科学与工程类、食品科学与工程类、分析化学、仪器分析、卫生检验和临床检验、供热与通风等相关专业或具有相关专业能力的技术人员；

（三）从事职业卫生或检测检验相关工作经历 1 年以上。

### 二、放射卫生（医用辐射，工业放射）报考对象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备大专以上学历；

（二）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职业卫生、劳动卫生、放射卫生、核工程类、核物理、放射医学、放射化学、辐射防护、医学影像等专业或具有相关专业能力的技术人员；

（三）从事放射卫生或检测评价类相关工作 1 年以上的

技术人员。

（四）取得“注册核安全工程师”资格和通过中国疾控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卫生安全研究中心、中国卫生监督协会、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福建省职控中心及省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放射卫生相关知识系统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的人员可持相关证书报名。

## 附件 2

## 专业技术人员理论考试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近期彩色 免冠照片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所学专业		学 历		
职 称		从事职业卫生 相关工作年限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E-mail		
考核类别： 职业卫生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卫生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放射 <input type="checkbox"/> 放射卫生（医用辐射） <input type="checkbox"/> 在拟申报专业处打钩				
教育经历				
起 止 时 间	毕 业 院 校		所 学 专 业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相关工作经历				
工 作 单 位	起 止 时 间	工 作 岗 位	工 作 年 限 (准确到月数)	
(1)				
(2)				
(3)				
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 身份证复印件； (2) 毕业证书或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 (3) 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复印件；				
申请人声明：本人保证申请表中所述内容及所提交材料真实，如有虚假本人承担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从事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工作年限指相关工作经历中各工作年限之和。

附件 3

## 专业技术人员理论考试汇总表

申报考核机构：\_\_\_\_\_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学历	所学专业	从事报考岗位的年限	工作年限	申请考核专业方向	移动手机号码

申请考核方向：职业卫生检测、职业卫生评价、工业放射卫生，放射卫生（医用辐射方向）。